

东莞律师简讯

总第一百零三期

东莞市律师协会秘书处编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内容概要

- 东莞市律师协会党委换届选举产生第三届委员会
- 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召开会议传达全省律师制度改革暨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推进会精神
- 让传统律师事务所插上一体化管理的翅膀 ——“律师事务所一体化管理与业务创新论坛”在莞成功举办
- 我会积极参与“12·4”国家宪法日主题宣传活动暨阳光普法网上线仪式
- 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组织律师行业的“两代表一委员”进行座谈交流
- 我会党委召开二届第三十八次委员工作会议
- 我会召开六届二十一次会长办公会会议
- 我会召开六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
- 陈锡康会长率队参加中国（广东）“一带一路”法律服务论坛暨中国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年会

- 李爱东副会长率队到河源律协进行业务交流活动
- 省市律师协会联合在东莞交流研讨刑事案件办案实务
- “涉外法律业务巡回讲座”在东莞举办
- “香港上市法律实务论坛”在东莞举行
- 第四期全市政法系统联谊活动成功举办
- 市律师协会与市青年联合会联合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 我会举办第二场“百名青年律师百场青少年法律服务——法律知识进校园”活动
- 我会举办“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指引》内容解读”讲座
- 我会举办“家族财富管理律师是怎样炼成的”讲座
- 李爱东副会长率队到东莞市潮汕商会交流学习
- 我市律师积极参与法律援助等公益公义事业
- 我市律师积极参加“民事执行实务难题解析”专题讲座
- 东莞市律师协会党委获命名为“党建示范点”
- 我市律师入选广东省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库和涉外律师后备人才库

【信息集览】九则

东莞市律师协会党委换届选举产生第三届委员会

12月23日，中共东莞市律师协会委员会换届选举党员代表大会在市司法局六楼大会议室顺利召开，98名党员代表参加了本次大会。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市律师协会党委书记朱小平同志，市社会组织工委组织科科长叶立成同志，市司法局政治处副主任周成同志等出席了会议。大会由市律师协会党委副书记、会长陈锡康同志主持。

朱小平同志代表市律师协会第二届党委向大会作工作报告，全面总结了过去一届律师协会党委的七项重点：一是全面发挥专业优势，服务社会成效进一步显现；二是积极践行社会责任，推动法治东莞建设作用进一步发挥；三是努力改善执业环境，律师执业权利保障进一步完善；四是认真推进协会党的建设，党建工作进一步发展；五是深化拓展职业培训，行业整体素质进一步提升；六是大力规范律师执业行为，依法诚信执业进一步强化；七是注意加强律师文化建设，律师队伍凝聚力和向心力进一步增强。并从五个方面对下一步工作提出意见建议：一是要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全面构建律协党建新气象；二是要统筹推进权利保障，形成共同维权新局面；三是要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彰显职业担当新形象；四是要切实加强规范和管理，推动律师事业新发展；五是要努力提升队伍素质，打造律师行业新品牌。

大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东莞市律师协会第二届委员会工作报告》《中共东莞市律师协会委员会换届选举党员代表大会选举办法》《中共东莞市律师协会委员会换届选举党员代表大会总监票人、监票人建

议名单》。大会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和市社会组织工委有关批复，以无记名投票方式和差额选举的办法，选举产生了新一届中共东莞市律师协会委员会，朱小平、陈锡康、龙开族、叶乃锋、蔡国民、方民、崔芸庆等7位同志当选为新一届党委委员。在随后召开的新一届党委第一次全体会议上，朱小平当选为书记，陈锡康、龙开族当选为副书记，并对其他委员进行了分工。整个选举过程规范、有序。

朱小平同志代表新的党委班子在党员代表大会上作了表态发言。他表示今后主要做好以下三方面工作：一是对照十九大提出的关于国家法治体系和法治社会建设的要求，要更好地履行律师行业的义务，为社会作出贡献；二是按照司法部和省司法厅的要求，贯彻落实律师制度改革工作，按要求“对标、对表”，让律师制度改革工作落地生根；三是继续做好公益法律服务，把公益法律服务做好做实，彰显律师行业对社会的责任。并要求新一届党委委员在新的社会形势下要有新的担当，恪尽职守，勤勉工作，勇于担当，为所有的会员服务。

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召开会议传达全省律师制度改革暨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推进会精神

12月23日下午，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在市司法局六楼大会议室召开全市律师事务所负责人会议，传达全省律师制度改革暨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推进会精神。市司法局副局长、市律师协会党委书

记朱小平主持召开会议并讲话，市律师协会会长陈锡康出席会议并补充传达有关内容。市司法局律管科，市律师协会理事会、监事会和秘书处全体成员以及全市 211 家律师事务所负责人参加会议。

在 12 月 20 日召开的全省律师制度改革暨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推进会上，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曾祥陆同志，省司法厅党委副书记、副厅长梁震同志出席会议，并就律师行业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抓好律师制度改革措施落实、充分发挥律师在公共法律服务建设中的作用等作重要讲话，对今后一个时期的一些重点工作提出要求；省律师协会会长肖胜方出席会议并发言；部分司法行政机关汇报深化律师制度改革工作情况，交流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经验。朱小平副局长代表东莞市司法局就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情况作先进工作经验介绍。

朱小平副局长在传达全省律师制度改革暨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推进会精神后，结合东莞律师行业实际，提出了具体的工作要求。一是要组织广大律师深刻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全面加强新形势下律师行业党的建设，坚持党对律师工作的领导，确保律师行业正确的政治方向。二是要全力配合推进全省律师制度改革任务，大力加强律师协会建设，让律师协会挺在前面，做实保障律师执业权利各项措施，强化对律师执业行为的监督管理，扎实开展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律师调解、律师参与城市管理执法、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等“五项”工

作。三是要发动广大律师事务所和律师积极参与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等工作，积极推动涉外法律服务业发展，争取在公共法律服务建设中发挥更大作用。

让传统律师事务所插上一体化管理的翅膀——“律师事务所一体化管理与业务创新论坛”在莞成功举办

为解决传统律师事务所比较普遍存在的“松、散、乱”问题，提高传统律师事务所的资源整合能力和竞争力，12月24日，由广东省律师协会、东莞市司法局、东莞市律师协会主办，广东省律师协会律师事务所建设指导工作委员会、东莞市律师协会律师事务所管理指导委员会承办，东莞市律师协会宣传委员会协办的“律师事务所一体化管理与业务创新论坛”在东莞迎宾馆成功举办。

广东省律师协会会长肖胜方、副会长童新，监事郑马；东莞市司法局副局长、市律师协会党委书记朱小平，市司法局律师管理科负责人谢景慧；东莞市律师协会会长陈锡康，副会长蔡国民、张社清、周云，副监事长方民、张文丽以及部分其他地市律师协会领导、律师代表出席论坛。东莞市各律师事务所负责人、合伙人及执业律师500多人参加了论坛。

本次论坛以“律师事务所一体化管理与业务创新”为主题，始终坚持问题导向，以主题分享+圆桌对话形式，汇聚律师界精英，为新形势下律师事务所的发展出谋划策。论坛邀请了广东卓建律师事务所主

任张斌、天津金诺律师事务所主任李海波、iCourt 创始人胡清平担任主题分享嘉宾，张斌主任、胡清平先生、童新副会长、陈锡康会长、惠州市律师协会会长杨择郡、广东开野律师事务所主任邱旭瑜及广东众达律师事务所主任周广荣担任圆桌对话嘉宾。论坛由广东省律师协会律师事务所建设指导委员会副主任、东莞市律师协会律师事务所管理指导委员会主任肖响华主持，圆桌对话由广东省律师协会律师事务所建设指导委员会主任周云主持。

东莞市司法局副局长朱小平、东莞市律师协会会长陈锡康代表主办单位先后致辞，向来自全国各地的参会者表示热烈的欢迎与问候，并预祝本次论坛取得圆满成功、每位来宾在论坛中获得较大的收获。

在主题分享环节，张斌主任作《提成制律师事务所一体化运营新模式》主题分享，以一体化运营能力的概念解读为基点，从律师行业普遍存在的提成制和公司制的优劣着手，提出提成制律师事务所如何打造一体化运营新模式。并进一步分享卓建律师事务所几点具体做法：设计科学的合伙人制度，引入股份制；以文化驱动管理，塑造共同的愿景、使命和价值观；建立公共基金制度；建立公共积分制度，构建有效的激励机制；建立委员会制度，鼓励全员参与公共管理；建立强有力的后勤保障制度，引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建立律师培训体系；建立共享的知识管理平台。

紧接着，李海波主任分享了《一体化模式下的产品研发和市场推广》，在律师事务所一体化管理的基础上，通过金诺律师事务所在一

体化建设方面的实践，从法律服务专业化及法律服务产品两大方面，为我们提供律师事务所建设精细化、产品化的“金诺方案”。金诺律师事务所在环境业务方面现已开发产品包括：编制环境行政许可工作指导手册、行政处罚案卷法律评估、环境及安全行政处罚案件听证法律服务、区域环境及安全相关部门职责梳理、环境 PPP 项目法律服务，并通过具体案例，为参会人员介绍法律产品研发到客户开拓过程，毫无保留地向与会同行分享了自己的经验和见解。

随后，iCourt 创始人胡清平先生进行了《专业升级与市场定价》主题分享。他从自身在美国律师事务所从业经历以及对美国律师事务所和中国律师事务所的类比区别出发，向参会律师分享了法律与科技、文科生与理科生、律师与非律师相结合新型律师事务所一体化发展路径，同时以法律人的大数据（行业、专业、客户）为契入点，结合当下国内运用科技改变律师事务所的典型律师事务所的发展实践，将技术驱动法律、科技为律师赋能的核心概念和内容向大家娓娓道来，并通过自身的研究，初步提出了一整套律师事务所发展的组织架构。

在圆桌对话环节，对话嘉宾围绕“传统律师事务所如何实现一体化运营”、“一体化模式下律师事务所如何进行产品研发和市场推广”、“如何运用一体化管理推动律师事务所团队化、专业化建设”、“如何利用互联网技术驱动律师事务所管理和业务创新”等对话主题，畅谈见解、分享经验、妙语连珠，赢得了广大来宾的阵阵掌声和赞叹。

童新律师：通过对卓建律师事务所和金诺律师事务所在提成制和

公司化律师事务所管理方面成功经验的总结，提出提成制和公司化的律师事务所管理方面均可以探讨出符合律师事务所发展的道路，律师事务所一体化管理更能体现律师事务所管理的本质，号召本省律师事务所将加强律师事务所管理作为律师事务所工作的重点和核心。

陈锡康律师：虽然本人所在事务所是一家推行公司化管理和运营模式的机构，但作为本地自律团队的成员，却始终坚守三点信念，推动三方面工作。三点信念包括：对于律所运营模式的选择，有自己个人的价值判断，但没有也不会将个人的价值观强加于自律管理团队和本地同业；不建议先人为地以现状对提成制和公司化或者一体化的模式进行标签化，然后进行优劣评判，事实上，并没有任何规定，限制某一种运营模式只能绝对地采取某些特定管理手段，经过时间洗礼留存下来的任何运营模式，都有其存在的客观需求和市场逻辑；虽然没有包医百病的普适的好模式，但透过足够的实证分析，总可以发现一些共性的好做法。三方面工作包括：营造良性的执业环境，其中主要是通过捍卫权益保障可以有效履职，通过强化自律执法维持良性的竞争秩序，本着开放包容的精神，在合法、依规、尽责开展执业活动这个原则下，尊重不同运营模式的存续，支持探索和创新；细化指引，通过展示榜样，形成指引，推进不同运营模式中的良性经验的交汇融合；聚焦发展，把所有的探索和尝试，放在立足专业特长和发挥职能优势这个背景下去开展，让各种模式在发展中检验其效应，证明其存在的价值。

杨择郡律师：从卓凡律师事务所优秀律师的荣誉经历为切入点，通过介绍惠州市律师协会党建和律师事务所建的优秀事迹，坚信党建和所建是可以有机结合的，杨律师以惠州市律师协会党建为例，惠州优秀的党建工作在法律职业共同体和保障律师执业权利方面发挥重要的正能量。

张斌律师：介绍卓建律师事务所十年来在律师事务所一体化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该所以问题为导向，积极探索解决的途径，不断营造律师事务所律所文化向心力以及打造律所工作的团队化，一体化律师事务所的成功建设非一朝一夕之功，而需要在经验累月的工作中积累和培养。

邱旭瑜律师：以卓建律师事务所为例，指出律师事务所在一体化建设过程中所面临的种种难题，“十年磨一剑”，律师事务所面对困难，应以“舍得付出、正确付出”的心态迎难而上，让律师事务所成员积极参与到律师事务所建设过程中。

周广荣律师：以谦逊的态度向参会人员分享多年来众达律师事务所在公司制模式下的发展与探索历程及其该所在产品研发和市场推广方面的情况。并表示，在律师事务所一体化上，要坚持可持续发展的律师事务所管理模式。

胡清平先生：认为本次举办律师事务所一体化管理的论坛具有前瞻性，必将在东莞律师历史上留下隆重的一笔。并从“梦想”、“共享”、“创新”三个角度，希望无论律师年龄如何，要有梦想；只有

整个律师行业的发展好，才能促进个人律师的发展，希望律师行业能够积极共享产品和理念，能跟上时代潮流；希望对制度创新的反思和探索，为东莞律师的美好明天做出贡献。

圆桌对话结束后，肖胜方会长对本次论坛作总结发言，高度评价本次论坛活动，并感谢与会嘉宾精彩的主题分享。肖会长通过广东与北京、上海等地律师业务现状的对比，对全省律师提出新的要求和希望，他认为律师事务所管理适合自己的才是最好的，无需拘泥僵化于公司化和团队化，现有合伙制律师事务所的管理体制中，也完全有条件和能力推动律师事务所一体化管理。

通过各方经验成果的借鉴和专业务实的交流，参会人员表示，本次论坛为传统律师事务所转型升级提供了可借鉴、可复制、可推广的新鲜经验，让传统律师事务所插上一体化管理的翅膀是传统律师事务所转型升级的必由之路和重大举措。论坛解困惑、接地气、聚共识，取得了圆满成功！

我会积极参与“12·4”国家宪法日主题宣传活动暨阳光普法网 上线仪式

12月2日上午，东莞市委政法委（市委依法治市办）、市司法局（市普法办）联合40多个单位在旗峰公园正门广场举办了一场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 维护宪法权威”为主题的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活动暨阳光普法网上线仪式活动。市委政法委专职副书记、市委依法

治市办主任陈鸿钧，市司法局局长、市普法办主任郭瑞华等参加了活动。市律师协会作为协办单位，积极协助组织、参与国家宪法日主题宣传活动，陈锡康会长出席当天的活动，并代表我会与其他领导嘉宾一起触摸水晶球，启动阳光普法网上线。

一直以来，市律师协会都非常重视和大力支持法律普及和法治宣传工作，认真组织广大律师积极参与到全市普法行动中，用实践诠释责任与担当，为东莞法治建设和发展出力。目前我市普法讲师团共有成员185名，其中律师72名；市普法文艺宣传队共有成员65名，其中律师55名。

活动当天普法文艺宣传队的现场演出，全部由我市律师担纲。律师们表演了舞蹈《春之韵》、小品《回家过年》、歌曲《不忘初心》等节目，精彩的表演吸引了众多市民朋友驻足观看。他们凭借智慧和才艺，使严谨的普法工作变得生动起来。

在现场互动区域，我会还设立了法律咨询台，吴仲明、张兴永、刘红军、刘卫纲等律师参与值守，现场派发普法资料，为群众免费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此外，在“12.4”国家宪法日（全国法制宣传日）期间，我市各律师事务所也积极组织广大律师，围绕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宪法法律开展丰富多彩的主题宣传活动，努力在全市营造浓厚的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氛围，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

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组织律师行业的“两代表一委员”进行 座谈交流

为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推动律师行业发挥职业特长和专业优势，服务社会民生和国家治理能力、治理体系现代化，构建支持律师行业“两代表一委员”有效履职的长效机制，12月12日，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组织召开东莞市律师行业“两代表一委员”工作座谈会，邀请具有执业律师身份的我市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市司法局副局长、市律师协会党委书记朱小平，市律师协会会长陈锡康，副会长蔡国民、李爱东，监事长张旭东出席座谈会。陈锡康会长主持座谈。

目前我市共有1名社会律师担任市党代表、7名社会律师担任市人大代表、5名社会律师担任市政协委员。座谈会上，市人大代表陈德光律师、张恩铭律师，市政协委员张社清律师、魏龙律师和陈清才律师等分别介绍了各自的履职情况。

与会人员围绕主题，各抒己见。与会人员普遍认为，往届的律师行业“两代表一委员”在关注社会民生、推进民主监督和法治进步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在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方略的新历史时期，律师行业“两代表一委员”可在既有工作和成绩的基础上，立足自身广泛接触社会各个方面，熟悉国家和社会治理机制的职业特点和专业优势，跳出行业的局限，在推动国家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方面，更多地建言谋策，更好地

服务大局工作和中心工作。

我会党委召开二届第三十八次委员工作会议

12月2日下午，中共东莞市律师协会第二届委员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在市律师协会党员会议室举行，会议由副书记陈玉伦主持，书记朱小平，副书记陈锡康，委员邓家诚、叶乃锋、骆世明、蔡国民出席了会议。会议通报了11月12日至16日组织党支部书记赴浙江大学进行集中专题培训及有关财务支出情况；审议通过了三个到期换届党支部推荐的党支部书记候选人名单；酝酿增补市律师协会党委新一届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研究市律师协会党委换届选举召开党员代表会议时间、名额分配等事宜。

我会召开六届二十一次会长办公会会议

12月12日，东莞市律师协会召开六届二十一次会长办公会会议。市律协会长陈锡康、副会长蔡国民、张社清、周云、李爱东参加会议，市司法局副局长、市律协党委书记朱小平，市司法局政治处副主任、律师管理科负责人谢景慧应邀出席会议，市律协监事长张旭东，顾问陈玉伦、秘书长龙开族、副秘书长刘丽芳、卢锦仪等列席会议。会议由陈锡康会长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律师事务所管理指导委员会关于与广东省律师协会律所建设指导工作委员会联合举办“律师事务所一体化管理与业务创

新论坛”的事项和女律师工作委员会关于举办第四期全市政法系统联谊活动的方案；讨论了市律师协会2018年工作思路与工作计划，并研究确定了协会的部分日常工作安排。

会议表决事项结束后，张旭东监事长代表监事会发表了监督意见。

我会召开六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

12月15日，六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在我会监事工作室召开。监事会全体成员参加会议，张旭东监事长主持会议。我会顾问陈玉伦、秘书长龙开族等列席会议。会议总结了监事会2017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情况和预算使用情况，审议通过《东莞市律师协会监事会财务报销制度》，并对《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和监事履职过程中发现的个别问题进行了深入细致的讨论。

陈锡康会长率队参加中国（广东）“一带一路”法律服务论坛暨中国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年会

12月2日，由中华全国律师协会作为指导单位，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外事委员会、广东省律师协会、广东省“一带一路”法律服务研究中心联合举办的中国（广东）“一带一路”法律服务论坛暨中国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年会在深圳举行。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会长张学兵、副秘书长夏露，广东省司法厅副厅长梁震，广东省律师协会会长肖胜方，广东省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副会长邱招贤，香港中联办法律部副部长

余学杰，中国法律服务（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郭建安，中国涉外律师领军人才代表王正志律师，香港律师会副会长彭韵僖，香港大律师公会中国业务发展常委会主席谭允芝，香港中小型律师行协会创会会长陈曼琪，澳门律师公会秘书长石立炘，深圳国际仲裁院院长刘晓春，深圳市律师协会林昌炽会长等领导嘉宾出席论坛。全国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和来自全国各地的律师、外国律师事务所代表处律师、国内企业法务代表、广东省21个地级以上市律师协会会长和律师、媒体代表等300人参加论坛。

我会会长陈锡康、副会长张社清、秘书长龙开族，港澳台和外事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赵瑾、委员廖显堂，港澳台侨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谢娟、副主任陈剑，国际投资与贸易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秦逊辉、秘书长侯斯敏、委员杨洁等代表我会参加了本次论坛。

主论坛由广东省律师协会港澳台和外事工委主任贾红卫、江西省律师协会副会长冯帆主持。张学兵副会长、梁震副厅长、肖胜方会长、邱招贤副会长、余学杰副部长、郭建安总经理、王正志律师、彭韵僖副会长、谭允芝主席、石立炘秘书长、林昌炽会长分别作了致辞。王正志律师还代表全国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在论坛上作了年度工作总结。

张学兵副会长表示，我们遇上了非常好的发展时期，司法部、外交部、商务部、国务院法制办等几个部门出台《关于发展涉外法律服务业的意见》，对我国未来的涉外律师行业发展绘制一个非常好的蓝

图。中国律师要在“一带一路”中更好地发挥作用，我们走出去的企业应该首先要聘请中国的律师事务所，通过中国律师事务所这样一个桥梁，更好地和投资目的国的律师事务所开展深度的合作，以为中国企业走出去保驾护航。他提到，司法部和全国律协正在筹建“一带一路律师联盟”，希望通过搭建这样一个平台，把中国律师和国际律师更好地整合在一起，更好地发挥中国律师的作用，更好地展现中国律师的风采，更好地提升中国律师在国际律师舞台上的影响力。

梁震副厅长在致辞中表示，本次论坛云集境内外法律服务业的精英，围绕跨国并购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国际商事争端解决与仲裁、

“一带一路”建设与跨国法律服务合作等议题进行深入探讨，非常切合法律服务业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建设的发展需要，也是打造法律服务业合作新平台的具体举措。相信通过本次论坛的探讨交流和思想碰撞，大家能收获更多的启发和收获。他希望，广东省律师协会和“一带一路”法律服务中心打造好中国（广东）“一带一路”法律服务论坛品牌，把论坛办好并持续办下去，也希望境内外律师机构和律师加强交流合作，共同服务好“一带一路”建设，为落实十九大提出的“积极促进‘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打造国际合作新平台”，以及为广东构建全方位对外开放新格局、发展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贡献力量。

肖胜方会长对来自全国各地的领导嘉宾、律师同行、企业代表表示热烈的欢迎。他代表广东省律师协会和广东省“一带一路”法律服务研究中心感谢各家指导单位、支持单位、协办单位对本次论坛的大

力支持。他表示，习近平总书记在四年前提出“一带一路”倡议，为涉外法律服务业发展提供了方向和机遇。本次论坛既是智慧的较量，更是一场思维的盛宴，对促进“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打造国际合作新平台具有重要的意义。预祝本论坛圆满成功！

本次论坛设有政策与实践分享、跨境并购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分论坛、国际商事争端解决与仲裁分论坛、“一带一路”建设与跨国法律服务合作分论坛等环节。政策与实践分享环节中，广东省律师协会陈方副会长、全国律协国际委和外事委副主任姜俊禄、中国丝路智谷研究院院长兼首席经济学家梁海明教授分别对广东涉外律师服务业发展的实践情况和经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法律环境和中国律师在“一带一路建设中的作用”、“一带一路”最新发展趋势及给广东律师的机遇作了主旨演讲。通过此环节，与会代表对我省涉外法律服务业现状、“一带一路”给律师带来的机遇等有了更深入的了解。

跨境并购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分论坛分别由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郭芳、澳门力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李焕江、国浩（石家庄）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张乾、香港立法会议员何君尧、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徐茜、北京天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任燕玲等六位律师围绕赴美并购风险防范、澳门与大湾区法律服务新机遇、CRS政策下境外投资离岸架构实务、香港律师服务在“一带一路”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中的作用、企业境外发展的法律风险与对策、法律视角下境外投资项目的国有资产监管体系等主题作了发言。香港资深大

律师、香港高等法院原讼法庭暂委法官冯柏栋，东莞市律师协会会长陈锡康，广东省律师协会国际业务委副主任林翠珠，北京市律师协会外事委副秘书长刘兴燕等作了总结点评。

国际商事争端解决与仲裁分论坛上，刘晓春院长围绕“一带一路”中国上市仲裁的创新与发展作了演讲，香港国际仲裁中心副秘书长杨玲《力争主场 用好香港——中国律师在“一带一路”争议解决中的积极角色》为题做了发言，隆安律师事务创始合伙人徐家力以知识产权与仲裁为主题作了发言，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刘炯介绍了跨境仲裁的最新动态，国际商会香港委员会仲裁以及替代争议解决分委员会主席岑君毅谈了国际争端解决的现状与展望新加坡仲裁中心中国区首席代表刘润东谈了“一带一路”中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的角色。香港律师会理事王桂坝、香港大律师公会大中华事务常委会副主席陈庆辉、天津市律师协会外事委主任白显月、深圳律协一带一路及外事委主任潘立冬等嘉宾作了总结点评。

“一带一路”建设与跨国法律服务合作分论坛中，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悉尼分所主任马克伟分享了全球法律服务市场的回顾与展望；云南八谦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张天翼以《立足区位优势，云南律所走向国门》为题做了发言；广东省律师协会副会长、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主任童新作“一带一路”法律服务探微的主题发言；牛法网创始人兼CEO郭世栈介绍了人工智能对法律服务的冲击和帮助；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主任刘克江以俄罗斯为例谈了“一带一路”倡议与中国

涉外律师的机遇；香港许林律师行高级合伙人林靖寰与参会人员探讨了“一带一路”与中国律师国际化等问题。广东星辰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郭星亚、天津市律师协会副会长温志胜、成都市律师协会副会长辜超平、浙江省律师协会涉外委主任等做了总结点评。

本次论坛是广东省律师协会首次打造我省“一带一路”法律服务论坛品牌，更好地推动涉外法律服务工作。论坛紧扣“一带一路”、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涉外法律服务业等主题，展开主题演讲、交流互动、总结点评等环节，探讨“一带一路”法律服务创新机制，融合涉外法律服务合作先进经验，推动涉外法律服务合作共建。同时，希望能通过论坛搭建起实务交流平台，为企业提供专业、优质、全方位的法律服务，促进市场要素的有序高效流动，为中国企业“走出去”保驾护航。

12月3日上午，大会组织与会人员分赴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前海自贸区、深圳华为公司进行考察交流。

李爱东副会长率队到河源律协进行业务交流活动

为了加强工作交流，12月15日，我会副会长李爱东率权益保障委员会、国际投资与贸易法律专业委员会、港澳台侨法律专业委员会一行22人赴河源市律师协会交流走访，受到河源市律师协会副会长黄志强、王苗苗，秘书长黄惠忠的热情接待。

座谈会上，河源市律师协会黄惠忠秘书长和东莞市律师协会李爱

东副会长分别介绍了两地律师发展现状及律师协会委员会工作开展情况。我会权益保障委员会李道君主任介绍了我会在维护律师执业权利工作中的经验和做法，得到河源市律师协会同行的赞许和认可。

双方还就涉外业务拓展经验进行了深入交流。河源市律师协会毛丹律师，我会李爱东副会长，港澳台侨法律专业委员会谢娟主任，国际投资与贸易法律专业委员会秦逊辉主任，国际投资与贸易法律专业委员会高剑锋委员、侯斯敏委员分别分享了各自执业过程中接洽涉外业务的经历和经验。

双方均表示将继续加强联系与沟通，进一步增强河源、东莞两地律师的交流合作，以互相促进，共同提高。座谈结束后，李爱东副会长代表我会向河源市律师协会赠送纪念品。

省市律师协会联合在东莞交流研讨刑事案件办案实务

为支持开展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工作，充分发挥律师在刑事案件审判中的辩护作用，12月16日，广东省律师协会职务犯罪辩护专业委员会、广州市律师协会经济犯罪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东莞市律师协会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在东莞联合举办“刑事案件办案实务暨解读《律师办理刑事案件规范》”讲座和座谈会，就新形势下刑事辩护律师业务进行交流探讨。

上午，“新形势下刑事辩护律师的业务”座谈会在东莞市律师协会会议室召开。广东省律师协会职务犯罪辩护专业委员会主任郑城、广

州市律师协会经济犯罪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林志明、东莞市律师协会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崔芸庆及有关委员近 30 人参加了座谈会。东莞市律师协会监事莫金安列席座谈会。座谈会由广东省律师协会职务犯罪辩护委员会委员、东莞市律师协会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崔芸庆主持。

座谈会首先由林志明律师和朱孟禾律师作主题发言。随后，参会律师就刑事非诉讼业务的产品开发、客户拓展、服务方法、职务侵占罪的辩护技巧以及办理刑事案件的风险防控等进行了深入的交流与探讨。

下午，“刑事案件办案实务暨解读《律师办理刑事案件规范》”讲座在东莞市司法局六楼大会议室举行。邀请了广东省律师协会职务犯罪辩护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广州市律师协会经济犯罪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吴炳波，广东省律师协会职务犯罪辩护专业委员会委员宋福信，广东省律师协会职务犯罪辩护委员会委员、东莞市律师协会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崔芸庆担任主讲嘉宾。省律师协会常务理事骆世明，林志明主任，广东省律师协会职务犯罪辩护专业委员会、广州市律师协会经济犯罪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东莞市律师协会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部分委员以及我市 300 多名律师参加了讲座。讲座由崔芸庆主任主持。

崔芸庆律师传达了司法部张军部长、熊选国副部长在全国律协“刑事辩护与律师制度改革”专题研讨班上的讲话精神，并对《律师办理

刑事案件规范》进行解读。随后，吴炳波律师就“律师参与庭前会议实务探讨”进行主题分享。宋福信律师就“职务犯罪辩护的策略与技巧”进行主题分享。

参会律师纷纷表示，本次讲座内容使用性、操作性较强，切合律师执业的现实需求。

讲座最后，骆世明律师向主讲嘉宾颁发《荣誉证书》。

“涉外法律业务巡回讲座”在东莞举办

12月14日，由省律师协会国际业务法律专业委员会主办，市律师协会国际投资与贸易法律专业委员会、港澳台侨法律专业委员会承办的“涉外法律业务巡回讲座”在东莞举行。我会副会长李爱东以及来自广州、深圳、珠海、东莞等地的150余名律师参加了本次讲座。讲座由省律师协会国际业务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张由担任主讲嘉宾，由市律师协会国际投资与贸易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杨洁主持。

本次讲座分为主题演讲和互动交流两个环节进行。在主题演讲环节，张由委员以“涉外律师成长之路”为题，从律师业务前景、基本素质、业务能力三个方面，对涉外律师应具备的素质进行了详细讲解。并结合十九大精神，以“一带一路”建设为重点，对比了现在与十五年前的涉外案件纠纷解决方式，并围绕越来越多外国中小企业进入中国的现状及中国产品走向世界的各种数据，阐明了现时期对我省律师开展涉外业务是一个机遇。

在互动交流环节，省律协国际业务法律专业委员会秘书长高剑锋分享了在涉外知识产权案件过程中的经验，省律协国际业务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市律协港澳台侨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谢娟分享了在香港解决纠纷需要注意的各种事项，省律协国际业务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市律协国际投资与贸易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秦逊辉则分享了自己与美国客户的交流经历。

本次讲座主要侧重涉外案件中的热点和难点问题，理论与实务紧密结合，获得参会律师的一致好评。

讲座结束后，李爱东副会长代表我会先后向张由、高剑锋、谢娟、秦逊辉、杨洁等律师颁发了荣誉证书。

“香港上市法律实务论坛”在东莞举行

12月15日下午，由省律师协会证券法律专业委员会主办，市律师协会金融保险法律专业委员会、国际投资与贸易法律专业委员会协办的“香港上市法律实务论坛”在东莞市会展国际大酒店会议厅举行。省律师协会副会长陈方，省律师协会证券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钟瑜、副主任张平、易湘洋、邓香花和部分委员，东莞市律师协会副监事长张文丽，以及来自广州、深圳、东莞等地的100余名律师参加了本次论坛。论坛由钟瑜主任主持。

本次论坛特邀香港麦家荣律师行高级合伙人谢嘉乐律师、合伙人赵志鹏律师，分别就“涉及香港上市公司诉讼实务”和“香港上市要

求及上市模式”两个主题作了发言。

谢嘉乐律师围绕涉及香港上市公司诉讼相关的香港法院体制及管辖范围、法律文书的送达，以及关于上市公司的相关调查和命令等诉讼实务知识作了全面细致的讲解。

赵志鹏律师围绕中国企业在香港上市的要求及上市模式、上市申请程序，以及香港上市公司的收购等进行了精彩分享。

在互动环节，参会律师针对香港上市法律实务的相关问题踊跃提问，与两位主讲嘉宾进行了深入的交流与探讨。

张文丽副监事长在致辞时感谢广东省律师协会证券专委会在东莞举办本次论坛，并表示主讲嘉宾的分享，对东莞律师了解掌握香港上市法律实务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最后，陈方副会长作总结讲话。他对论坛的成功举办给予了充分肯定，并指出本次论坛加强了粤港澳大湾区律师之间的交流，值得借鉴与推广。香港资本市场是面向全球的资本市场，加强粤港证券律师之间的交流不仅有利于内地资本市场与香港资本市场的连接，而且有利于“一带一路”法律服务的探索。

第四期全市政法系统联谊活动成功举办

为进一步促进东莞市政法机关青年的沟通与交流，拓宽政法机关青年尤其是未婚单身青年的社交范围，12月23日，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承办的第四期全市政法系统主题联谊活动在东莞南城觅有咖啡

吧举行。此次活动主题为：人生若只如初见，由市律师协会女律师工作委员会组织筹办，来自我市律师行业和公检法司安等政法部门共 90 多名青年参与。

本次联谊活动共设三个环节，首先是以“我来比划你来猜、情歌对唱、万能贴贴哪里”等三个趣味游戏作为暖场，调动现场参与人员的积极性，营造轻松、愉快的现场氛围。游戏要求男女共同参与、相互配合，很好的消除了参与活动单身青年之间的陌生感；紧接着是观看现场表演，此环节掀起了本次联谊活动的一轮高潮，不少兴致高的单身青年主动上台献唱，嘹亮的歌声，让年轻的激情尽情飞扬；最后环节是自由交流，大家交谈甚欢，互留联系方式，希望在今后进一步加深了解。整场活动在轻松、活跃的气氛中圆满落下帷幕。

本次联谊活动不仅拓宽了单身青年的交友渠道，加强了我市政法系统各单位之间的横向联系，而且为他们搭建了情感沟通的桥梁，进一步提高他们的幸福感与归属感。

市律师协会与市青年联合会联合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12 月 4 日上午，市律师协会与市青年联合会在万江曦龙广场联合举办“12.4”全国法制宣传日普法宣传活动。团市委宣传部部长、市青年联合会秘书长李达群，市律师协会副会长蔡国民，万江墟社区治保和人民调解委员会主任温煦龙，市青年联合会常委、法律界别主任谭福龙等参加了活动。

活动由市律师协会公益法律服务工作委员会承办，该委主任叶进国主持。活动现场，市律师协会、市青年联合会组织公益律师、志愿者为市民朋友发放普法宣传资料，为前来咨询的群众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并针对他们的具体问题实施后续跟踪服务。此次活动得到现场群众的一致好评，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我会举办第二场“百名青年律师百场青少年法律服务——法律知识进校园”活动

12月7日下午，我会在东莞市常平中学举行第二场“百名青年律师百场青少年法律服务——法律知识进校园”活动。本次活动由市律师协会青年律师工作委员会承办，常平中学初中部协办。

活动以“中学生常见法律问题”为主题，邀请市律师协会青年律师工作委员会秘书长林四季律师担任主讲嘉宾。林律师结合中学生日常生活、学习中息息相关的法律问题，以寻求兴趣点为导向，灵活运用有奖问答、“以案说法”等授课方式，引导学生学法、知法、守法、用法。由于活动内容新颖、授课方式灵活，同学们踊跃抢答，现场气氛热烈。

本次活动让在场近200名中学生接受了一次别开生面且印象深刻的普法教育，增强了学生的法律意识，取得了明显的法治宣传效果。

我会举办“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指引》内容解读”讲座

12 月 9 日下午，我会房地产法律专业委员会在市司法局六楼大会议室举办“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指引》内容解读”讲座，邀请深圳市律师协会第九届房地产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张茂荣律师担任主讲嘉宾。我会房地产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刘文君、部分委员以及全市 500 多名律师参加本次讲座。讲座由房地产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唐静律师主持。

张茂荣律师对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指引》进行全面详细的解读，视角独特，观点新颖。在解读中，他大量运用生动的案例，生动有趣的授课方式赢得阵阵掌声。在互动环节，张茂荣律师和参会律师就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件的相关问题进行深入交流与探讨。

讲座结束后，刘文君主任向主讲嘉宾和主持人颁发荣誉纪念证书。

我会举办“家族财富管理律师是怎样炼成的”讲座

12 月 10 日上午，我会婚姻与家庭法律专业委员会举办“家族财富管理律师是怎样炼成的”讲座，邀请深圳市律师协会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杜芹律师担任主讲嘉宾。全市近 300 名律师参加本次讲座。讲座由婚姻与家庭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马海岸律师主持。

杜芹律师结合自己多年从事婚姻家庭案件的代理经验，从家事法

律服务现状与机遇、家事法律服务产品、家事案件的调解、客户关系维护技巧、家事到家族财富传承、家事法律工具等多方面分享了自己的心得和见解，向参会律师诠释了家族财富管理律师的成长之路。杜芹律师指出，家事律师要从专业的问答、专业的办案流程、专业的办案文档、专业的做事态度等每个细节体现家事律师的专业水平，并做到情理兼备，才能获得客户的认同和尊重。在互动环节，杜芹律师与参会律师就同居关系解除等相关婚姻家庭法律问题作进一步的探讨。

讲座最后，马海岸副主任向杜芹律师颁发《荣誉证书》。

李爱东副会长率队到东莞市潮汕商会交流学习

为促进行业协会与商会之间的良性互动，12月13日下午，应东莞市潮汕商会邀请，我会副会长李爱东率青年律师工作委员会一行5人到东莞市潮汕商会交流学习。我会监事莫金安，青年律师工作委员会主任朱继良、副主任陈建彬、秘书长林四季、委员吴日辉等参与了交流学习。东莞市潮汕商会会长郑文光，副会长范海珠、林浩钊等热情接待我会一行。

双方结合工作进行交流，互相介绍了商会、协会的基本概况，并就如何将律师的法律服务与商会工作有效对接等进行深入的交流与探讨。李爱东副会长表示，潮汕地区人才辈出，诸如李嘉诚、马化腾等商界翘楚，都是值得学习的榜样，她对潮汕人的热情及勇于拼搏的精神非常认同；商会宣传册对法律专业人士的宣传增强了律师对潮汕商

会的亲切感，希望今后两会之间加强交流合作。郑文光会长详细介绍了潮汕商会的发展历程，他表示，企业的发展需要法律来保驾护航，希望与市律师协会加强交流互动。

据介绍，东莞市潮汕商会于 2004 年 1 月 29 日成立，是东莞市最早的异地商会，目前被评为 5A 级社会组织。商会的成立，带动了国际潮商对东莞的了解和投资的热情，也引起了东莞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

我市律师积极参与法律援助等公益公义事业

12 月 25 日，广东省法律援助基金会成立大会在省司法厅举行。广东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曾祥陆，中国法律援助基金会秘书长胡占山，广东省民政厅巡视员王长胜，广东省总工会副巡视员李和森，广东省司法厅党委副书记、副厅长梁震以及省司法厅党委班子成员，省司法厅党委原副书记雷丽，法制日报广东分社社长邓新建，广东省律师协会会长肖胜方出席大会，省司法厅机关及直属单位干部、捐赠单位代表、媒体和慈善界人士等共约 150 人参加大会。大会在相关单位领导致辞后，举行了揭牌、颁证、捐赠、签约等仪式。我市叶进国律师积极参与基金会成立工作，获聘为广东省法律援助基金会第一届监事会监事长。

据介绍，广东省法律援助基金会（英文名 Guangdong Legal Aid Foundation）由广东省法律援助局和广东省律师协会共同发起，经广

东省民政厅批准，于 2017 年登记成立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慈善组织。基金会的宗旨是凝聚社会各界力量，扩大法律援助范围，惠及困难弱势群体，促进社会公平正义。资助贫困的妇女、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农民工等困难群体和特殊群体获得法律援助服务，开展法律援助宣传活动、法律援助项目活动以及资助并开展与基金会宗旨相关的咨询服务、交流和合作。

参与开展法律援助是律师的一项法定义务。一直以来，东莞律师积极参与法律援助各项工作，发挥专业优势，践行社会责任，为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共享全面依法治国成果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而努力。近五年来，我市律师共参与办理了 19418 宗法律援助案件，为群众提供法律帮助 131122 人次；连续 3 年对口支援韶关市 4 个市县 117 个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受到省司法厅和韶关市委市政府充分肯定和高度赞扬；连续 5 年参加“1+1”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先后有 7 批 11 人（次）律师志愿奔赴西藏、新疆和贵州等地参加“1+1”法律援助活动，6 名律师获得“1+1”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优秀法律援助律师。

我市律师积极参加“民事执行实务难题解析”专题讲座

为全面、深入理解民事执行案件中的疑点和难点问题，提升我市律师办理民事执行案件的质效，破解“执行难题”，12 月 16 日上午，东莞市律师协会、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东莞分会与东莞中立法律服务

社在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东莞分会会议室联合举办“民事执行实务难题解析”专题讲座。本次讲座由东莞市律师协会法律顾问专业委员会承办，邀请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茶山法庭副庭长董泽担任主讲嘉宾。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东莞分会常务副会长郝飞、副会长刘海威，东莞中立法律服务社副理事长李健豪，东莞市律师协会监事长张旭东、秘书长龙开族及近 350 名律师参加了本次讲座。讲座由东莞市律师协会法律顾问专业委员会主任骆涛主持。

讲座前，郝飞副会长代表主办单位致辞，向参会人员表示热烈欢迎。随后，董泽法官以“民事执行实务难题解析”为主题，从司法理论和实务等方面阐述民事执行工作在法院系统中的重要变革，并以法官的视角向参会律师全面解析了民事执行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

董泽法官着重讲授了民事执行实务中一系列的疑点和难点问题，并概括归纳为三十一个要点，逐一进行讲解，譬如执行时效、如何追加被执行人、企业简易注销后的法律风险、夫妻共同债务、唯一住房如何执行、被执行人瑕疵财产的处置、执行款如何分配、“拒执罪”的法律适用以及实现债权的新途径等。

在互动环节，参会律师就民事执行问题踊跃提问，董泽法官逐一耐心解答。

讲座最后，龙开族秘书长代表市律师协会向主讲嘉宾董泽及主持人骆涛颁发荣誉证书。

东莞市律师协会党委获命名为“党建示范点”

在 12 月 21 日召开的东莞市社会组织党建示范点建设经验交流暨 2017 年度工作总结会上,东莞市律师协会党委获命名为“党建示范点”。会上,东莞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市“两新”组织党工委书记吴雪明同志向我会党委书记朱小平同志颁发“党建示范点”牌匾。

据悉,全市现有社会组织党组织 721 个,东莞市社会组织工委在这次会议上共命名 12 个党组织为“党建示范点”,我会党委是其中之一。

我市律师入选广东省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库和涉外律师后备人才库

12 月 4 日,省律师协会公布省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库和省涉外律师后备人才库名单。我市瀚杰律师事务所李建琪、礼律律师事务所谢娟、卓信(东莞)律师事务所路艳平和北京市盈科(东莞)律师事务所杨洁共 4 名律师入选广东省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库。法制盛邦(东莞)律师事务所马月阳、李柳娟、张鼎铭,展创律师事务所肖阳、南天星律师事务所吴玉琼、旗峰律师事务所吴娟、北京市盈科(东莞)律师事务所陈李康、黄转清、黄笑岚,广和(东莞)律师事务所陈靖雯、蔡美兰,礼律律师事务所黎波共 12 名律师入选广东省涉外律师后备人才库。

今年 9 月,省律师协会印发了《关于建立广东省涉外律师事务所和涉外律师人才库的通知》(粤律协〔2017〕128 号),并组织开展

我省涉外律师人才库的申报与评审工作。经申报、初审、笔试、评审小组评议、投票和公示等程序产生上述名单。

【信息集览】九则

12 月 5 日、12 日、19 日、26 日，理事卢珮瑜、叶进国、许建军、朱继良分别参加了我会第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次值班理事与申请律师执业人员面谈活动。

12 月 7 日，我会实习人员管理委员会组织安排了第一百三十八次实习人员面试考核，此次参加面试考核的实习人员 12 人，12 人考核合格。

12 月 9 日至 10 日，由广东省律师协会和广东省“一带一路”法律服务研究中心主办，广东省律师协会港澳台和外事工委承办的广东省涉外律师领军人才第一期培训班在东莞举行。我市李建琪、路艳平、杨洁 3 名律师作为广东省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库成员参加了培训。

12 月 14 日，我会实习人员管理委员会组织安排了第一百三十九次实习人员面试考核，此次参加面试考核的实习人员 10 人，10 人考核合格。

12月19日，市律师协会党委委员、副会长蔡国民代表我会党委参加由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在东莞社科大楼六楼会议室召开的市社科界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讲报告会。

12月20日，省司法厅在广州召开全省律师工作会议，我会会长陈锡康、秘书长龙开族参加了会议。

12月21至22日，全省律师协会维权中心2017年度工作总结会议在清远召开，我会副会长蔡国民、周云率权益保障委员会主任李道君、纪律委员会主任翟广文、秘书处工作人员黄楚然参加了会议。

12月29日，市社会组织工委在市行政办事中心东楼一楼会议厅举办网上党建管理信息系统培训班，我会党委办公室工作人员刘莉玲、孔佩欣参加了培训。

12月29日，我会实习人员管理委员会组织安排了第一百四十次实习人员面试考核，此次参加面试考核的实习人员10人，10人考核合格。

送： 省司法厅、省律协，市委市政府各有关部门，市各政法单位，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律师工作监督员。

发： 各律师事务所。

东莞市律师协会秘书处

(共印 900 份)